

邊界與道路需求寬度外，並需符合渠道基本通洪斷面，因此景觀設計寬度受限於可供親水空間限縮，此段規劃採取植帶最大化設計。

玉峰街段：採保留原兩側老樹與珍貴綠帶，並改善停車阻礙人行情況。

五、橋梁工程

本計畫設計橋梁共計三座，其中於獄政博物館段配合渠段開蓋，設有車行橋與人行橋各一座；嘉義大學段水質淨化場處配合上方改建為停車場設有一座車行橋，以利車輛通行。

橋樑結構型式與橋面配置 採預鑄預力中空密排梁配合吊裝工法施作，採用後拉法施加預力，橋梁規畫採雙向單車道，嘉義大學段車行橋車道寬為6.0公尺，人行道寬度依據公路路線設計規範人行道淨寬度最小1.5公尺，車道以2%橫坡排水，人行道則以1%橫坡排水，並直接排入渠道，車行橋詳圖2-4-6。

2-4-2 設計內容檢討

「北排水維新支線水環境改善工程」原計畫將獄政段暗渠段箱涵開蓋，期待能帶給民眾親水環境，並進行景觀整治，使民眾更能與自然貼近，將嘉義市東區打造成水帶、綠帶串連之生態圈。惟掀蓋後原維新路六線車道縮減為四線車道，又此段位處嘉義市生活中心，未來恐有交通等問題。在多次工作會議後，仍無法與當地民眾取得共識，故經修正後，本計畫範圍縮小至林森橋~鐵路2號橋，而原設計之嘉大礮間場、上部停車場及嘉大車行橋原則留用，其餘截流工程、渠道改善工程等則依本案需求重新設計，並針對工程介面銜接問題修正。

一、截流工程

因受限於計畫範圍無法直接自上游玉峰街流入工直接截流污水，本計畫預計自林森橋下全量截流，避免上游污水流入渠道影響水環境改善成效，根據「嘉義市全國水環境水質監測計畫」(嘉義市政府，執行中)，林森橋~鐵路2號橋最大晴天基流量約達16,000CMD，全量截流後再利用分水設施將3,000CMD送入礮間淨化場處理。

二、進流單元

本計畫截流系統預計於渠道採全量截流方式直接送入礫間場，故僅需一組進抽設施，原進流單元需配合本次截流工程進行修正。

三、渠道改善工程

在避免影響嘉義大學校區前提下，右側護岸原則保留不重新施作，並取消原設計之景觀親水設施，改以打造觀水及生活漫遊的特色水岸，並整合左岸水防道路與園道綠帶，營造友善居民的景觀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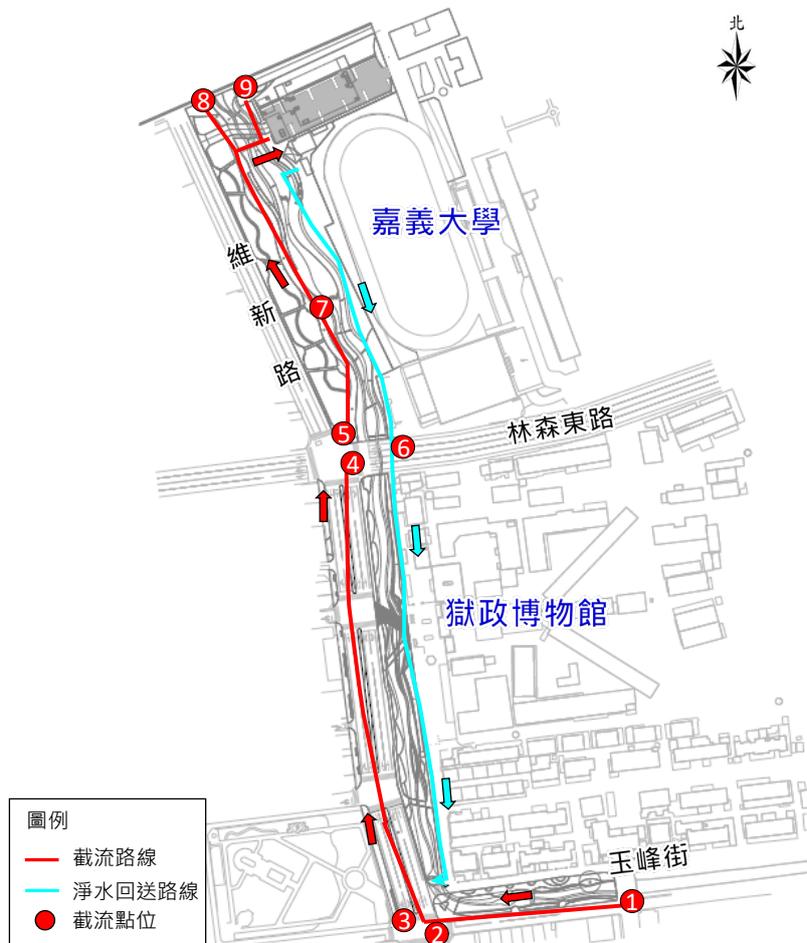


圖 2-4-1 截流管線及淨水回送管路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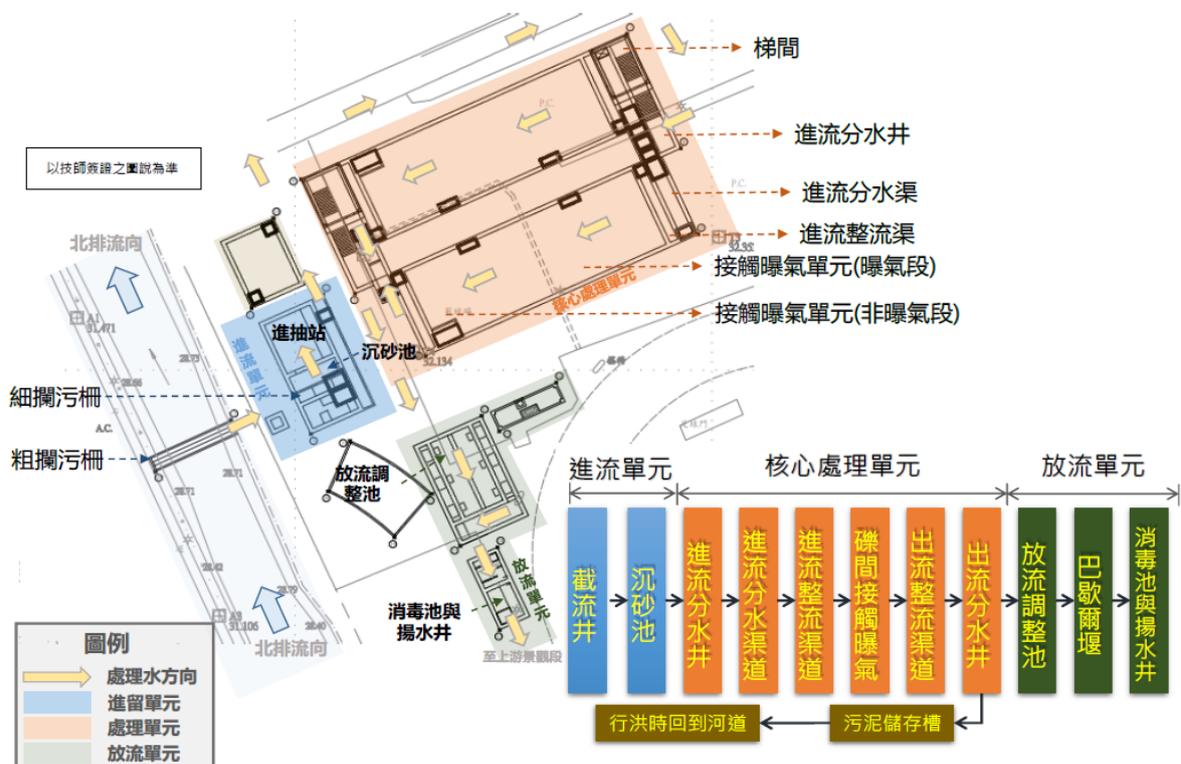


圖 2-4-2 嘉義大學水質淨化場平面配置圖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市政府 函

地 址：嘉義市中山路199號
傳 真：05-2251974
聯 絡 人：林志尚05-2162988
電子郵件：jero7359@ems.chiayi.gov.tw

40848

台中市大墩十七街137號3F

受文者：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16日

發文字號：府工水字第10921007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附件，附件下載網址：<http://download.chiayi.gov.tw/Appendix/>【登入序號：W01306】）

水工一組	水工二組	水工三組	下水組	機電組	環工組	水質組	水資源組	水資源管理組	地組	土木一組	土木二組	土木三組	檢測組	路工組	結構組	水防一組	水防二組	水防三組	水防四組	水防五組	水防六組	水防七組	水防八組	水防九組	水防十組	水防十一組	水防十二組	水防十三組	水防十四組	水防十五組	水防十六組	水防十七組	水防十八組	水防十九組	水防二十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旨：檢送本府109年1月7日「水園道-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各里訪談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109年1月2日府工水字第1092100033號函續辦。

正本：仁義里辦公處、中山里辦公處、太平里辦公處、林森里辦公處、嘉義市東區區公所、逢甲大學、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工務處水利工程科

市長黃敏惠

10901235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5

水園道-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各里訪談

紀錄

一、時間：109年01月07日(星期二)上午11時20分

二、地點：仁義里辦公處

三、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記錄：林志尚

四、與會人員意見：

(一)請保留園道綠帶老樹，注重生態保育。

(二)花台維護管理不易請打除，保留空間供行人通行。

(三)請設計展演空間，盡量加大，並融入地方特色。

五、結論：

請嘉義市政府將上述意見參酌納入規劃設計。

六、散會

是日上午11時50分

訪談照片



簽 到 簿

水園道-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各里訪談

訪談日期：109年01月07日(星期二)

訪談地點：仁義里辦公處

訪 談	與 會 人 員
本市仁義里	許美雅 徐志
逢甲大學	黃和偉 林嘉倫
黎明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楊宗翰
本府工務處 水利工程科	林志尚 張毅翰

水園道-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各里訪談

紀錄

一、時間：109年01月07日(星期二)下午02時

二、地點：中山里辦公處

三、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記錄:林志尚

四、與會人員意見：

(一)建議工程施工時，北排水維新支線玉峰街段渠道施作凹槽，

可收集樹枝、雜物及淤泥，方便清理。

(二)建議北排水維新支線上游段嘉義公園內近民權東路口設置

攔污柵，攔除公園內樹枝及落葉，方便清理。

五、結論：

請嘉義市政府將上述意見參酌納入規劃設計。

六、散會

是日下午02時40分

訪談照片



簽 到 簿

水園道-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各里訪談

訪談日期：109年01月07日(星期二)

訪談地點：中山里辦公處

訪 談	與 會 人 員
本市中山里	歐陽明
逢甲大學	黃志偉 林嘉倫
黎明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楊宗翰
本府工務處 水利工程科	林志尚 張履瀚

水園道-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各里訪談

紀錄

一、時間：109年01月07日(星期二)下午2時45分

二、地點：林森東路及維新路口

三、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記錄：林志尚

四、與會人員意見：

(一)建議淨水處理場設置於國立嘉義大學林森校區內。

(二)林森東路以北，維新路216巷以南的防汛道路禁止車輛通行。

(三)建議拓寬林森東路至阿里山鐵路2號橋綠帶面積並設置人行無障礙空間及降低路緣石高度。

(四)博東路段(農園)防汛道路維持現狀。

五、結論：

請嘉義市政府將上述意見參酌納入規劃設計。

六、散會

是日下午3時20分

訪談照片



簽 到 簿

水園道-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各里訪談

訪談日期：109年01月07日(星期二)

訪談地點：太平里辦公處

訪 談	與 會 人 員
本市太平里	蔡明斌
逢甲大學	蔡石得 林嘉倫
黎明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楊宗翰
本府工務處 水利工程科	林志尚 張穎瀚

水園道-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各里訪談

紀錄

一、時間：109年01月07日(星期二)下午03時40分

二、地點：林森里辦公處

三、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記錄:林志尚

四、與會人員意見：

(一)請以不影響交通為原則辦理規劃設計。

(二)施工期間請落實環境維護，避免造成空氣污染。

(三)施工期間請督導現場工程人員素質，做好敦親睦鄰措施，

避免與民眾發生衝突。

五、結論：

請嘉義市政府將上述意見參酌納入規劃設計。

六、散會

是日下午04時00分

訪談照片



簽 到 簿

水園道-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各里訪談

訪談日期：109年01月07日(星期二)

訪談地點：林森里辦公處

訪 談	與 會 人 員
本市林森里	王 廣 禮
逢甲大學	張 石 峰 林 文 倫
黎明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楊 宗 翰
本府工務處 水利工程科	林志尚 張 穎 瀚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市政府 函

地址：嘉義市中山路199號
傳 真：05-2251974
聯 絡 人：袁熙隆05-2254321#228
電子郵件：yc56467@ems.chiayi.gov.tw

受文者：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府工水字第11021009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0PW01784_1_201424099941.odt)

工一組	工二組	工三組	水道組	電組	工組	水資源組	監理管理組	大地組	土木一組	土木二組	檢測組	路工組	結構組	水防一組	水防二組	景觀組	工務部
-----	-----	-----	-----	----	----	------	-------	-----	------	------	-----	-----	-----	------	------	-----	-----

主旨：檢送本府110年1月14日「維新支線嘉義大學段水環境改善
委託設計監造」協調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本府110年1月11日府工水字第1102100476號開會通知單
賡續辦理。

正本：國立嘉義大學、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工務處水利工程科

電 20 元 / 份 文
交 15 換 章

11001386



「維新支線嘉義大學段水環境改善委託設計監造」協調會議

會議紀錄

一、 時間：110年1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時0分

二、 地點：本府二樓工務處會議室

三、 主持人：黃科長國泰

紀錄：袁熙隆

四、 主席致詞：略

五、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六、 出席單位意見摘錄：

(一) 國立嘉義大學

1. 學校附近有民眾對於噪音相當敏感，請注意水淨場營運的噪音音量。
2. 希望能做成由校門單進，由維新支線側出入口單出的營運動線。

(二) 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若要25年洪水位不溢堤，需左岸拓寬2m(使用水防道路空間)並配合渠道改善工程。
2. 相較於重力回放，壓力回放不會有管線中異物沉積問題；出水口可做得較高，較不會遇到暴雨逕流時高濁度雨水突破重力回放的逆止閥導致淤積問題；且落瀑可減少臭味。
3. 請市府提供前期計畫細設成果，含設計書圖、預算書、施工規範。
4. 需確認水防道路電線桿、路燈及道路下方既有管線遷移。
5. 維新支線右岸靠近嘉義大學有一約300mm 直徑之流入工，其污水是否一併截流？

(三) 本府工務處水利工程科

1. 決標後，如需製作環署前瞻計畫或氮氮削減計畫申請書與簡報，請黎明公司提供協助。
2. 板橋監造工作是否屬「維新支線嘉義大學段水環境改善委託設計監造」範疇？
3. 水淨場工程招標文件涉及驗收合格認定，是否以平均污染物濃度與合理去除率所算出之污染去除量認定？

七、 會議結論：

- (一) 決標後，請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朝嘉義大學需求(有板橋、單向出口)、滿足25年洪水位不溢堤方向設計。
- (二) 未來細部設計完成初稿後，本府將邀委員審查。請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加強說服委員與主席壓力回送優於重力回送之論述；壓力回送若能簡化水淨場之污水截流井、降低工程費，亦請列入壓力回送較優之論述，並將調整後設計一併審查。
- (三) 板橋監造工作屬本案後續擴充的監造範疇，維新支線右岸靠近嘉義大學有一約300mm直徑之流入工，設計時請一併截流。
- (四) 目前維新支線嘉義大學段水防道路下方自來水管線已遷移，俟細部設計大致完成後，將邀集管線單位辦理管遷協調會。
- (五) 將提供前期計畫細設成果，含設計書圖、預算書、施工規範予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七、 散會：是日上午11時0分

~以下空白~

簽 到 簿

開會事由：「維新支線嘉義大學段水環境改善委託設計監造」協調會議

開會時間：110年1月14日(星期四)上午10時0分

開會地點：本府二樓工務處會議室

主持人：黃科長國泰



紀錄：袁熙隆

出席單位	參加人員
主持人 黃科長國泰	
國立嘉義大學	王雅芬 張榮欽 郭明憲
黎明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楊宇翊
本府工務處水利工程科	袁熙隆 張穎瀚